

中国发明协会文件

中发协字〔2023〕19号

中国发明协会关于2023年度“发明创业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

中国发明协会会员、分支机构、各地发明协会、各有关单位及有关专家和发明人：

发明创业奖是2005年由科技部批准，中国发明协会设立，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注册登记的社会力量设奖，由人物奖、成果奖、创新奖、项目奖四个子奖项组成。注册号为国科奖社证字第0123号。2023年发明创业奖评选

一、人物奖

业者经济收益和社会公益，对行业和社会（ESG绩效）产生了重要影响。

3. 申报人是主要技术发明成果的第一发明人，一般应拥有发明专利或重大科技成果证书，且无知识产权纠纷。

4. 本届为第十三届发明创业奖人物奖，已获得第一至十二届发明创业奖、没有获特等奖的获奖人，可以申报第十三届发明创业奖当代发明家称号，但必须要有新的技术发明成果。已获得第一至十二届发明创业奖特等奖并授予当代发明家称号的获奖人，不再申报第十三届发明创业奖人物奖。

（二）评选方式

由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工作。评审

委员会根据需要设立若干专业评审组进行初评，评审委员会在专业组初评的基础上，以会议形式进行终评，产生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形成表彰决定，报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后颁奖。

（三）提名要求

提名单位或提名人根据评选条件推荐发明创业者，中国

出申请，将提名申请表（附件1）发送至 fmxhzlb@163.com，由中国发明协会发放注册号和密码。

2. 提名公示

提名单位应在本地区、本部门范围内对候选人进行公示。专家提名应责成候选人在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自然日。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核实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提名。

4. 请提名单位（专家）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写提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或专家本人签名。

（五）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候选人均需在提名系统填写《第十三届“发明创业奖人物奖”候选人提名书》，提供真实、可靠的评选材料；附件材料图片需扫描上传、文字需 word 文档上传。仅提供书面材料、未在网上申报视为无效。

提名系统：

<http://8.140.115.12:9001/ivpa/login-logout.action>

1. 专家提名

纸质提名书原件1份，主件、附件应一并装订，无需封皮。纸质提名书要与提名系统一致，由责任提名专家直接寄送或委托工作人员报送。

2. 单位提名

以正式公函的方式报送提名材料。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

提名候选人姓名、工作单位，提名公示情况公示结果；(2)纸质提名书原件1份，主件、附件应一并装订，无需封皮，纸质提名书要与提名系统一致。

3. 工人、农民身份候选人需提交企业或乡镇出具的身

份证明。涉及药品、食品、保健品、医疗器械和农药等关系人的生命和健康的项目，应通过国家规定的相关审批手续，并提交国家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4. 参评材料恕不退还。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将取消候选人的参评资格和推荐单位的推荐资格并通报批评。

（六）时间安排

提名系统开放时间：2023年3月1日至6月30日，纸质提名材料报送时间：2023年6月1日至6月30日，逾期不予受理。

评审时间拟于2023年7月进行初评和终评两轮评审。拟于2024年中国发明家论坛上由国家领导人、协会领导、院士专家为获奖人颁奖。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老师 程老师 杨老师

电话：010-63951008

邮箱：fmxhzlb@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5号科技部专家公寓605，收件人：宋老师。

二、创新奖

（一）提名范围

发明创业奖创新奖提名范围，原则上优中选优，从严掌握。提名范围包括：

1. 当年国际发明展会、全国发明展会项目奖中获得金奖的项目（特别优秀的可以扩大到往年）。

2. 当年美国硅谷、法国巴黎、德国纽伦堡、瑞士日内瓦

等国际发明展中获得金奖或特别奖的项目。

3. 其他优秀发明创新项目

1048

105

11

11

1115

1115

有关各事宜请与北京中安公司 zgmyficyj@163.com 联系。

北京中安公司 www.zgmyficyj.com

2. 提名公示

提名单位应在本地区、本部门范围内进行公示。提名单位（专家）应责成项目主要完成人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

评审时间拟于 2023 年 7 月进行初评和终评两轮评审。
拟于 2023 年全国/国际发明展览会上由国家领导人、有关部
委领导、协会领导、院士专家为获奖人颁奖。

(五) 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电话：申老师、周老师 010-63955919

通讯邮箱：zgfmxhcxj@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5 号科技部专家公寓 608

三、项目奖

为鼓励发明创新,促进发明成果、专利技术的转化实施,
中国发明协会报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设立
了“发明创业奖项目奖”。在全国/国际发明展览会期间,
中国发明协会将聘请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工作委员会。

“中国专利奖”、“创新争先奖”等奖项的评选；同时鼓励

企业、个人积极参加了法国巴黎、德国纽伦堡、瑞士日内瓦、美国

旧金山、日本东京、印度新德里



中国发明奖

青表

创新奖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单位：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单位：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在单位：

